

证券代码：603609

证券简称：禾丰牧业

公告编号：2017-014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831,176,4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共计83,117,646.90元。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6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430,900,014.18元。减去按当年母公司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43,090,001.42元，减去当年分配的2015年度现金红利83,117,646.90元，加上期初未分配利润866,150,515.20元，2016年度可用于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70,842,881.06元。

根据公司总体规划，本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831,176,4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共计83,117,646.90元，占公司2016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19.47%。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认为：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发展需要和公司当前的财务状况，兼顾了公司未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一致审议通过《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现阶段的盈利水平、现金流状况、经营发展需要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能保障股东的合理回报，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各位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在充分考虑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的情况下，制订了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的利润分配预案，目的是为了保证公司重大项目建设顺利实施，为公司后续发展积蓄能量，给投资者带来长期回报，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辽宁禾丰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